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三季度 报告

2012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87	
交易代码	519087	5190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9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4,937,081.25份	
投资目标	有效地控制风险，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并提供稳定的分红。	
投资策略	采用战术型资产配置策略；寻找品质优异的高成长型上市公司及分红能力强的价值型上市公司，并辅助以国际竞争力比较、寻找具有市场估值合理的股票，确定最终的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60%×中信标普300指数+4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等风险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特征从长期平均来看，介于股票基金与债券基金之间。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411,409.73
2.本期利润	-77,524,269.7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6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50,038,879.3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03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1%	0.97%	-3.90%	0.70%	-2.31%	0.27%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年9月16日至2012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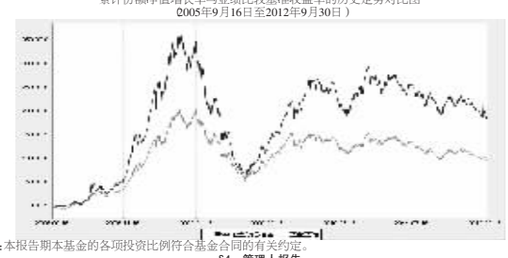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曹名长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监	2006-7-12	-	15	经济学硕士，历任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百瑞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监，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中央交易室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中央交易室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中央交易室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中央交易室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三季度，A股市场一改一、二季度的上涨及横盘状态，而呈较快速下跌之势，周期股首当其冲，食品饮料和医药走势较好。说明随着经济数据下行再次明确，市场预期在二季度基础上进一步恶化。

本基金三季度的股票仍保持较高仓位，配置比例相对前期未出现明显变化。由于仓位较重，因此季度表现不尽如人意。但由于本基金投资基于对长期因素的考虑，长期配置了一些消费相关行业，因此净值的跌幅稍小于中信标普300指数。

虽然自2009年到目前A股下跌三年多，市场悲观气氛浓厚，但我们认为目前却可能是很好的投资A股的时机。从实体经济的各项指标来看，大部分都开始出现企稳甚至好转迹象，这预示着经济见底回升指日可待，因此，我们坚定认为当前市场可能是中期投资的较好时机。当然，对于市场预期的经济长期增速的下移和结构转型，我们也部分认同，因此，我们也坚持二季度的观点，认为市场作为一个整体，股指上涨的幅度将受到抑制，像2006、2007年那样短时间指数上涨数倍的时代可能很难再来，以后市场指数一年百分之几十或者说更低的波动可能成为常态。因此，以平常心投资，追求稳定而不是“暴利”的复利回报将是我们的目标。

对于四季度及以后的操作策略，将在保持股票仓位和配置结构（金融加消费）基本不变的基础上，选择一些估值下降较多而成长性又较好的中小公司品种进行观察并择机增持。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2年9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703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1%，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3.90%。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27,877,745.64	88.83
	其中：股票	1,027,877,745.64	88.83
2	固定收益投资	64,350,130.00	5.56
	其中：债券	64,350,130.00	5.5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540,913.25	5.23
6	其他各项资产	4,335,598.49	0.37
7	合计	1,157,104,387.3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384,779,294.41	33.46
C0	食品、饮料	93,728,235.70	8.15
C1	纺织、服装、皮毛	17,928,679.30	1.56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23,524,729.80	2.05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28,826,095.14	2.51
C7	机械、设备、仪表	210,648,473.88	18.32
C8	医药、生物制品	10,123,080.59	0.8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186,323.50	0.89
E	建筑业	20,262,000.00	1.7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53,708,828.22	4.6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35,455,343.76	3.08
I	金融、保险业	403,208,235.87	35.06
J	房地产业	21,694,063.58	1.89
K	社会服务业	98,583,656.30	8.5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027,877,745.64	89.3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611,503	109,526,435.82	9.52
2	600007	中国国贸	9,397,870	98,583,656.30	8.57
3	600036	招商银行	7,399,620	75,180,139.20	6.54
4	000550	江铃汽车	4,877,661	70,189,541.79	6.10
5	601601	中国太保	3,459,641	69,988,537.43	6.09
6	600104	上汽集团	4,010,072	54,296,374.88	4.72
7	600050	中国联通	14,555,238	53,708,828.22	4.67
8	600016	民生银行	6,776,463	38,287,015.95	3.33
9	600600	青岛啤酒	989,123	32,146,497.50	2.80
10	600519	贵州茅台	129,878	31,924,012.40	2.7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64,350,130.00	5.60
8	其他	-	-
9	合计	64,350,130.00	5.6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637,130	64,350,130.00	5.6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26,395.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64,913.25
3	应收股利	355,252.91
4	应收利息	53,850.29
5	应收申购款	35,186.5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335,598.49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64,350,130.00	5.60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流通受限情况。

5.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17,822,601.8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126,768.3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3,012,288.9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4,937,081.25

§7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三）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四）《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五）《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六）《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七）更新的《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八）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九）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三季度 报告

2012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150
交易代码	5191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9,525,681.84份
投资目标	精选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从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两个方面进行消费个股的精选。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 +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75,428.80
2.本期利润	-2,378,039.2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8,128,075.1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	0.16%	-3.92%	0.97%	2.82%	-0.81%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6月13日至2012年9月30日）

注：1、本基金自2012年6月13日成立，至2012年9月30日披露日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崔建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基金管理部副总监	2012-6-13	-	17	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副总监，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中央交易室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中央交易室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中央交易室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中央交易室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第三季度，大盘以单边下跌为主，中间夹有较短的超跌反弹行情。我们在之前对经济形势和市场博弈进行了充分分析，认识到当前经济面临较长的困难，同时考虑到消费的后周期性特征，故整个三季度本基金选择了较低仓位运作，个股选择上更是精益求精、优中选优，导致基金表现较好。

展望2012年四季度，我们预计四季度经济将底部企稳、政策偏积极。物价水平已经触底，经济增速也有望逐步企稳，佐证就是基建投资持续反弹对冲了制造业投资的下滑风险、房地产投资和社会消费品总额初现企稳迹象，出口也有望在全球制造业触底的带动下逐步企稳。国内经济底部徘徊，国际经济不确定性因素较多，政策支持经济平稳发展的必要性毋庸置疑。政府本次给经济开的“药方”偏向标本兼治的“中医缓药”，更利于经济的长远发展。市场行情看，当前估值水平处于历史低位，大盘点位也连创新低，市场情绪被过度压制，这种情况下大盘随时会酝酿反弹行情。同时当前板块间估值差异较大，结构性行情也将会此起彼伏。而在泥沙俱下的下跌后，也正是真正的“金子”涌现的时候，此阶段是价值投资者最应该“千淘万漉”，布局长期看好的成长个股和行业的时候。行业上看好券商、建材、地产、汽车、信息设备、家电、商业贸易等。长期看，我们更强调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选出能够穿越经济波动、长期保持快速增长的细分行业个股龙头，将更能带来超额收益。故本基金仍然坚持价值与成长的思路，2012年四季度在成长股方面精选个股，同时兼顾行业优选配置策略，力争取得较好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2年9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9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0%，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3.92%。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495,324.88	11.34
	其中：股票	21,495,324.88	11.3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0	42.2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724,220.25	14.63
6	其他各项资产	60,289,721.08	31.81
7	合计	189,509,266.2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800,000.00	0.96
C	制造业	15,981,524.88	8.50
C0	食品、饮料	10,207,518.00	5.43
C1	纺织、服装、皮毛	703,000.00	0.37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5,071,006.88	2.70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58,900.00	0.0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1,313,000.00	0.70
J	房地产业	2,341,900.00	1.24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21,495,324.88	11.4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7,000	4,178,600.00	2.22
2	600741	华域汽车	384,506	3,645,116.88	1.94
3	600559	老白干酒	111,800	3,182,946.00	1.69
4	600028	中国石化	300,000	1,797,000.00	0.96
5	000848	承德露露	90,000	1,501,200.00	0.80
6	000001	平安银行	100,000	1,313,000.00	0.70
7	000402	金融街	200,000	1,200,000.00	0.64
8	600376	首开股份	80,000	774,400.00	0.41
9	600104	上汽集团	54,250	734,545.00	0.39
10	002557	洽洽食品	38,800	705,772.00	0.3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7,886.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0,072,888.42
3	应收股利	10,080.00
4	应收利息	31,751.80
5	应收申购款	7,114.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0,289,721.08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8,659,769.9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867,252.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001,340.2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9,525,681.84

§7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核准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五）关于申请募集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八）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三季度 报告

2012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097
交易代码	5190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7,866,212.67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各行业中具有高成长性且价格合理的中小市值股票进行投资，力求实现基金净值增长率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合理价格成长选股策略（GARP）为核心，精选各行业中具有高成长性且价格合理的中小市值股票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7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709,883.29
2.本期利润	-9,415,231.6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4,211,113.1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0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3%	1.00%	-5.69%	1.14%	3.16%	-0.14%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1月28日至2012年9月30日）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桂跃强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1-7-12	-	5	工学、金融学双硕士，历任中国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工程师。于2007年加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化工、有色、轻工、建材等行业分析师，策略分析师，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现任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中央交易室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中央交易室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中央交易室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中央交易室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